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16日（星期二）在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33号鑫鼎大厦3楼2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（其中通讯方式出席监事1人，为刘维芳女士）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峰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：公司《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：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

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8）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7 日